**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征集陕西省重点推广的低碳技术、低碳产品及示范案例目录(第三批)的通知**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征集陕西省重点推广的低碳技术、低碳产品及示范案例目录(第三批)的通知

陕发改气候[2018]383号

各设区市发展改革委、韩城市发展改革委、杨凌示范区发展改革局、西咸新区改革创新发展局，神木市、府谷县发展改革局，省属重点企业集团，有关高校和科研机构：

　　根据国务院、省政府“十三五"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实施方案有关要求，为满足本省绿色低碳发展对低碳技术、低碳产品的需求，引导碳排放单位积极采用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装备，我委将组织开展陕西省重点推广的低碳技术、产品及示范案例目录（第三批）的征集、评定和推广工作。现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　　一、征集范围

　　本次征集范围主要包括低碳技术、低碳产品及示范案例，需具有显著减碳效果和经济效益，各项性能指标安全稳定，处于国内领先水平，并预期可形成一定市场规模的前瞻性技术、产品。低碳技术应有相关专家技术评审或验收报告，低碳产品应具备相应产品检测资质的省（市）级及以上法定检测机构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，示范案例应具有竣工验收报告及实际减碳量测算报告，实际运行一年以上。

　　二、征集内容

　　（一）低碳技术、低碳产品

　　采矿业、工业、建筑业、交通业、农业、林业及废弃物处理等领域的低碳技术、产品，必须具有显著减少二氧化碳（CO2）和甲烷（CH4）排放效果，具有大规模推广应用市场前景；必须达到行业国内先进水平，知识产权明晰，全行业普及率达到50%以上的技术不在推荐范围之内；必须在国内和省内有一定应用实例，并有实际效果验证的材料。

　　（二）低碳示范案例

　　在能源、工业、建筑、交通、农业工艺改造及低碳园区（产业园、物流园等）、低碳城镇和低碳商业（商贸、旅游景区等）建设中，充分整合先进成熟的低碳技术、产品，实现系统性配置的集成方案，减排效果显著，可复制可推广，具有良好的经济性和实用性。

　　以直接节能和提高能效为主要特征的技术、产品不属于此次征集范围。

　　三、工作要求

　　此次征集的低碳技术、产品及示范案例经省上专家评审通过后，将纳入“十三五"陕西省重点推广的低碳技术目录，并择优向国家推荐。此项工作列入对各市区年度目标责任考核，请你们认真组织实施，凡符合条件的低碳技术和产品，填写陕西省重点推广的低碳技术、产品申请表（附件1）；符合条件的低碳示范案例，填写陕西省重点推广的低碳示范案例申请表（附件2）。于2018年6月20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（一式6份）及电子版报送我委。

　　联系单位：省发改委气候处

　　联系人：申娜续大康

　　联系电话：029-63913166

　　邮箱：sxfgwqhc@126.com

　　附件：

[1.陕西省重点推广的低碳技术、产品申请表.doc](https://resources.pkulaw.cn/staticfiles/lawinfo/20200708/19/21/5/3210360d7375deb6bb589b55bae3d53b.doc)

[2.陕西省重点推广的低碳示范案例申请表.doc](https://resources.pkulaw.cn/staticfiles/lawinfo/20200708/19/21/5/8d00a1c2ddfb5f78b5987002d8ace6ce.doc" \t "_blank)

[3.申请表填写说明.doc](https://resources.pkulaw.cn/staticfiles/lawinfo/20200708/19/22/5/7fa0c43cb45aec932281b170ccdb45a1.doc" \t "_blank)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8年3月22日

©北大法宝：（[www.pkulaw.com](https://www.pkulaw.com)）专业提供法律信息、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。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，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。 欢迎查看所有[产品和服务](http://www.pkulaw.net/" \t "_blank)。  
[法宝快讯：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？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？](http://www.pkulaw.com/helps/69.html" \t "_blank)



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

原文链接：[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768c6c692965ab7c0731ca553252c3c3bdfb.html](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768c6c692965ab7c0731ca553252c3c3bdfb.html" \t "_blank)